**企业信用等级评价委托服务合同**

甲方:

乙方：中商信国际信用管理有限公司

按照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》的原则，为明确甲乙双方在项目咨询过程中的权利义务，促使双方互相创造条件，做好配合工作，经甲乙双方充分协商，特签订本协议，以便共同遵守。

**第一条 总则**

现甲方委托该乙方进行本企业信用等级评价的工作，就此甲方与乙方达成本服务合作协议。

**第二条 服务内容**

1.企业信用等级评价；

2.提供产品内容：企业信用等级评价铜牌、证书五张；信用评级报告。

3.公示网站：中国社会信用网；315全国企业信用公示系统，中国招标投标网。

**第三条 服务金额及支付方式**

1. 本次服务金额为： 人民币¥ （大写元整）

具体明细如下：

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项目 | 服务费用 | 2018-2021年审核费用 | 汇款账户 | 发票类型 |
| 企业信用等级评价评审费 |  | 无 | 收款单位：中商信国际信用管理有限公司开户银行：中国邮政储蓄银行北京西城区南滨河路支行账 号：100240004700010001 |  |

**第四条 其他**

1.本次甲方信用评级结果有效期为三年，本次收费为三年一次性收取，三年内年度审核工作由乙方免费办理。三年期满后复评事宜另行商议。

2.本信用评级所涉及甲方企业信息资料，乙方负有保密义务，不得向第三方公开。

3.本协议一式二份，双方各执一份。本协议经双方签字或盖章后生效。

甲方: 贵州华亚新材料有限公司

授权代表：

日期：

乙方：中商信国际信用管理有限公司

授权代表：

日期：